

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〔2024〕24号

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预算的 通知

相关镇（办）财政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24〕46号）以及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《关于2024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分配使用的批复》（汉巩衔组发〔2024〕9号），现下达相关镇（办）2024年“千万工程”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812.24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。请收到资金文件后及时在“财政云”系统进行项目申报、细化等流程。加快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。

二、加强财政衔接资金预算管理。一是强化预算严肃性，预算资金下达后，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整预算级次及金额、不

得随意调整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，确需调整的商财政部门审定；二是项目竣工结算后，结余资金（除质保金外）及时申请退回区财政。

三、按巩固衔接项目资金“三级两账”监管系统要求，及时将项目资金台账录入监管系统。同时，请按批复的绩效目标管理，并按规定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区财政局。

四、年终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请列入“2130505-产业发展”科目；经济科目“50302—基础设施建设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件：1、相关镇（办）“千万工程”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

2、项目绩效目标表

汉滨区财政局

2024年7月1日

抄送： 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24年7月1日印发

相关镇（办）“千万工程”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实施单位	金额	实施地点	备注
1	新城办	290.2	新城街道程东村	
2	建民办	85.6	建民街道月河新村	
3	茨沟镇	56.03	茨沟镇中心社区	
4	双龙镇	168.92	双龙镇桥山村	
5	五里镇	130.92	五里镇张营村	
6	县河镇	80.57	县河镇财梁社区	
合计		812.24		